## 彰化縣政府第229次主管會報紀錄

時間:112年7月11日(星期二)下午3時

地點:本府3樓簡報室 出席人員:(敬稱略)

林田富、陳逸玲、張國雄、蕭源廷、葉彥伯、葉彥伯、葉八時根、陳逸玲、張雀芬、賴致富、劉坤松、劉田根、楊國榮、蔡金田、陳韶慶、許俊宏、馬英傑、王瑩琦、邱奕志、王蘭心、曹金樺、蔡和昌、李俊德、高上富、蘇縣縣

主席:王縣長惠美 紀錄:許雅俐

- 一、主席致詞:略
- 二、上次會報主席裁示事項及執行情形:略 決定:洽悉。
- 三、歷次主管會報裁示事項列管報告:略 決定:洽悉。

## 四、報告事項:

- (一)列管案件報告:略 決定: 洽悉。
- (二)輿情分析:略 決定: 洽悉。
- (三)各單位工作報告:略 決定: 治悉。

## 五、主席裁示事項:

(一)請社會處評估與關懷據點單位簽約以約束據點服務內容,並

督導具照顧服務員之關懷據點遵守契約規定,同時鼓勵由志 工服務之關懷據點增加服務時間及活動內容,以落實據點照 顧長者之目的。【社會處】

(二)為減少本縣人犬衝突事件發生,請農業處研議妥善解決方案,並考慮與地方社區、動保團體或相關單位進行溝通協調,例如舉辦論壇等活動。【農業處】

六、臨時動議:無

七、散會:下午4時10分